

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以微信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 10:00 在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北路 1929 号万和国际 7 幢 24 楼凤凰厅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8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董悦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二、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21 年度董事会报告详见年报全文第三节、第四节。

董事会认为，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客观反映了董事会 2021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，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三、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

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、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，认为其符合 2021 年度公司实际运作情况。
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四、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

公司审计委员对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，认为其能够真

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。
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五、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，认为其符合 2021 年度公司实际运作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六、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由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，需要满足日常经营、在建工程等资金需求，保障偿债能力。因此，提议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》。

审计委员会认可本议案，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。

公司独立董事认可本议案，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七、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

对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了总结。

审计委员会认可本议案，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。

公司独立董事认可本议案，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关联董事董悦、张剑秋、童伟中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。
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3 票。

八、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情况，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。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，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依据充分，计提减值

准备后，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，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合理。

审计委员会认可本议案，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九、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

公司审计委员审核了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，认为该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符合公司情况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十、关于核销资产的议案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情况，核销部分资产。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核销资产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，本次核销资产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核销依据充分，核销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。

审计委员会认可本议案，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核销资产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十一、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
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十二、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

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，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

财产品。

审计委员会认可本议案，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十三、 关于聘请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同意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审计费用，其中财报审计费用不超过 130 万元，内控审计费用不超过 30 万元。

审计委员会认可本议案，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十四、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

同意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 年 4 月 29 日